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國小師生樂樂棒球比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體育署 111 學年度第 14 屆國中小學生普及化運動樂樂棒球實施計畫。
- (二)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總體計畫。

二、計畫目標：

- (一) 以各公私立國小校園為基地，趣味、安全之樂樂棒球活動為媒介，提升校園運動人口數量。
- (二) 結合現有健康與體育領域課程實施，建立學生良好運動習慣、促進國小學童身體健康、增強體適能。
- (三) 強化校園團隊精神凝聚力，以班級為單位落實普及化運動之精神。
- (四) 推展本市國民小學體育活動，促進學生身心健康且提高運動技術水準。

三、實施原則：

- (一) 普及原則：鼓勵運動、帶動風潮和風氣為前提，由班際、校際到全國，達到普及化運動之目的，使每一位學生都有參與比賽的機會。
- (二) 安全原則：結合現行健康與體育課程，選用安全性高、參與人數多且饒富趣味性之樂樂棒球進行班級教學和競賽。
- (三) 合作原則：以班級為單位組隊競賽，強化學童團隊精神之涵養。
- (四) 健康原則：透過課程實施和競賽增進學童運動量，促進身心健康。
- (五) 永續原則：持續積極辦理普及化運動。

四、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二) 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學校：新北市新莊區丹鳳國民小學。
- (四) 協辦單位：新北市政府體育處、新北市國民小學體育促進會、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

五、競賽日期：112 年 3 月 16~18 日（星期四~六），比賽前一天(3/15)為場地佈置。**【遇雨學生組順延至 112 年 3 月 20~22 日(星期一~三)，行政組另擇假日補賽。】**

六、競賽場地：新莊瓊林（西盛）球場(新莊環河路 19 號越堤道處)（附件 1）。

七、競賽組別：三年級組、四年級組、五年級組、六年級組、行政組。

※國小 3、4、5、6 年級組（校內初賽→本市決賽）。

八、報名人數規定：

- (一) 班級學生人數 20 人（含）以上者，以【班】為單位，不得跨班參加，行政組每隊 9 人(上場女生不得少於 3 人)。
- (二) 班級學生人數 19 人以下者，得跨班組隊，但須以同年級為優先，若同年級只有一班，可跨年級組隊，但只能參加該隊中最高年級學生之組別。
- (三) 跨班組隊以最少班數為主，若跨兩班即超過 20 人則不得跨三班組隊，以此類推。
- (四) 學校 3、4、5 年級學生總數不足 20 人者，得以【校】為單位，跨校組隊，但只能參加該隊中最高年級學生之組別。

九、禁止參賽之學生包括：

- (一) 110 學年度於「中華民國學生棒球聯盟」註冊登錄為棒、壘球代表隊者，不得報名參賽。
- (二) 體育班及集中單一班級之運動代表隊學生，禁止報名參賽，但分散於各班之校隊成員，得依其原就讀班級報名參賽。

十、比賽規則：

- (一) 除大會另有規定外，採用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之比賽規則（附件 2）。
- (二) 比賽採 4 局制，不限時間。

十一、比賽制度：視各組報名隊數之多寡，於抽籤時公布單淘汰或循環賽。

十二、比賽方式：

(一) 學生組

1. 比賽共 4 局，以班級為單位組隊，鼓勵全班參與。
2. 守備方面：一隊分兩組，每組 9 人，分單、雙數局輪流上場守備及打擊，第 1、3 局由背號 1-9 號上場守備及打擊，第 2、4 局由背號 10-18 號上場守備及打擊；替補隊員至少 2 名(至少男女各一位)。
3. 打擊方面：第 1、3 局由背號 1-9 號輪流上場打擊 1 次，不論出局數。第 2、4 局由背號 10-18 號輪流上場打擊 1 次，不論出局數。唯開打前第一局若有殘壘，則前一局原先殘壘上之跑壘員，須先上到壘包後，才開始比賽。比賽無提前結束制，一律打完 4 局。
4. 下場 9 人中，男女生差異不得超過 3 人。
5. 國小 3、4、5、6 年級皆採用打擊座擊球。

(二) 行政組

1. 比賽共 4 局（至多 40 分鐘）。
2. 採取 3 出局制，進行攻守交換。
3. 下場 9 人中，男女生差異不得超過 3 人。
4. 採用打擊座擊球。
5. 若雙方得分差距達 10 分(含 10 分)以上，主審裁判即可宣判比賽勝負

十三、報名：

- (一) **報名日期：**自 112 年 1 月 3 日至 112 年 2 月 17 日止。

(二) 報名方式

- 1、學生組：請逕至本市體育資訊網路中心，網址：<http://sport.ntpc.edu.tw/>，點選**【2023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註冊系統】**註冊。

- (1)一律採網路註冊，其它方式或逾期註冊，恕不受理。
- (2)註冊時請使用教育部學校代碼進入系統。
- (3)若有其他註冊相關疑問，請洽林泰山老師，電話：2955-1807。

- 2、**行政組**：請將(附件3)以電子檔(odf檔)[e-mail至beckyl522000@gmail.com](mailto:beckyl522000@gmail.com)俾利作業，並請來電告知，聯絡電話：2903-5355#124，鄭名雅組長。

- 3、學生組每場出賽均需攜帶學校自行核章證明之學生名冊(附照片)備查，參賽資格經查驗如有不實，該員不得下場比賽，並追究學校相關行政責任。(依 2019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檢討會議決議辦理)

十四、獎勵：

- (一) 每組取優勝隊伍：報名 5 隊(含)以下取 2 名，6 隊(含)以上取 4 名，20 隊(含)以上取 8 名，各組取優勝隊伍前四名並頒發獎盃，五至八名並列優勝第五名，以資獎勵。
- (二) 學生組第 1、2 名贈送獎品球具乙套。
- (三) 承辦學校及優勝學校獎勵：請逕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新北市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第 8 項第 8 款(承辦學校)、第 8 項第 2 款及第 9 款(優勝學校)、「新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所定之額度及人數辦理。

十五、本活動於抽籤、領隊技術會議、場地佈置及比賽時間，相關工作人員(含裁判)及參賽教師給予公假登記(課務排代)。

十六、申訴：

- (一) 有任何申訴請向大會提出申訴(附件 4)，並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名，繳交保證金新臺幣 2,000 元，向大會競賽組提出申訴，否則不予受理。
- (二) 大會受理後，即召開審判委員會會議，針對申訴事項討論，若申訴成功保證金退還，申訴不成立時保證金由大會(承辦學校)沒入後，需繳回本局納入基金預算滾存。
- (三) 申訴以審判委員會會議之判決為終決。

十七、領隊會議暨技術會議：

- (一) 領隊暨技術會議：112 年 3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假丹鳳國小 2 樓大辦公室舉行，會議中將進行分組抽籤和事宜。

十八、行政組：

- (一) 競賽時間：112 年 3 月 18 日(星期六)。
- (二) 地點同前項。
- (三) 規則：採三出局制，時間以 40 分鐘為限，總局數以 6 局為限。
- (四) 組隊方式：

1、本市各國小：以校為單位組隊(36 班以下學校得組跨校聯隊，但聯隊參與學校普通班班級數加總不得逾 60 班)，1 校限報 1 隊；下場 9 人中，男女生差異不得超過 3 人。(本市相關行政單位亦得組隊參加)

2、行政組：

- (1) 本府教育局及各局處教職員暨本市所屬中小學正式編制內教職員工、3 個月以上敘薪有案之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六大家長團體、教師團體、社區大學及樂齡中心等。
- (2) 可不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報名參加，但每人僅能報名一隊。

3、凡於教育部棒球聯賽註冊登記之選手及各種各類單項專任教練，請勿報名參賽。

4、每場出賽時本府教育局及各局處教職員暨本市所屬中小學正式編制內教職員工、3 個月以上敘薪有案之代理代課教師及實習教師，均需隨身攜帶新北市教師證或服務證明書或識別證，其他團體列印報名表並於其上加蓋團體及負責人戳印，供對隊要求查驗。沒有證件，且遭到檢舉資格不符者，該員不得下場比賽。

5、最多以 36 隊為限，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6 隊以下則取消該比賽。

十九、附則：

(一) 各單位參加本比賽之經費請自理並於賽前辦妥運動員及隊職員之相關保險事宜。大會(承辦學校)於比賽期間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承保範圍為：

- 1、每一個人體傷或死亡，保險金額 2,000,000 元。
- 2、每一事故體傷或死亡，保險金額 20,000,000 元。
- 3、每一事故財物損失，保險金額 2,000,000 元。
- 4、保險期間內最高責任，保險金額 50,000,000 元。

每一事故自負額，勞健保優先給付或新臺幣 2,500 元。

(二) 經費來源：本次活動由教育部體育署、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國小體育促進會核撥補助後辦理。

(三) 參加比賽球隊應準時出賽，於賽前 30 分鐘到場，並提交該場比賽球員名單。

(四) 球隊比賽時，一律穿著大會提供之號碼衣比賽。

(五) 各場比賽如遇風雨，是否停止比賽，須經承辦單位會同競賽、裁判組會決定，各隊不得提出異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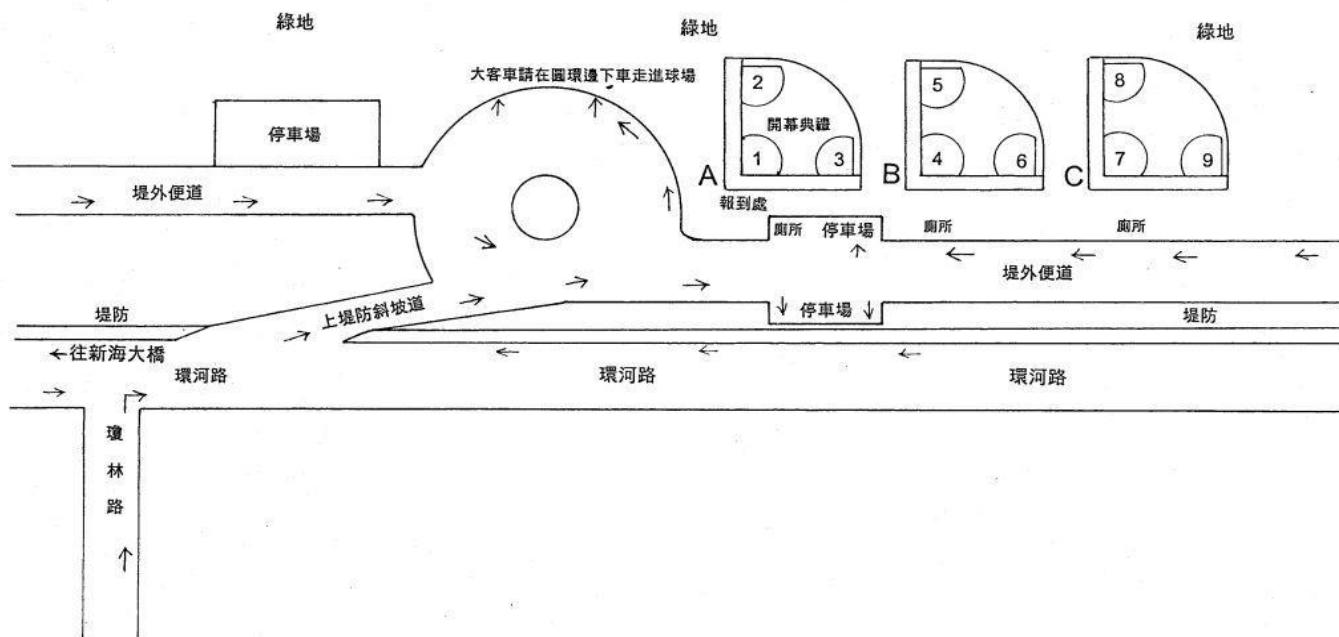
(六) 因應疫情，請各校出發前自行量體溫，填妥登記表(附件 5)，於報到時繳交。

二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公布之。

大 漢 溪

大 漢 溪

新北市新莊區瓊林球場位置圖



附件 2

一、打擊和跑壘規定：[國小 3-6 年級, 全部採用初級版比賽規則]

-
- 全壘打線40M以上
- 中外野手
- 左外野手
- 右外野手
- 游擊手
- 二壘手
- 一壘手
- 投手
- 捕手
- 三壘手
- 5M以上
- 5M
- 1.5M
- 9M
- 5M
- 5M
- 1.5M
- 場外區
- 場外區
- 界外區
- 界外區
- 樂樂棒球場地圖（初級版）
中華民國樂樂球協會 製

111年教育部國小樂樂棒球比賽附則

1. 每一局殘壘都須記錄，下一局開打時，前一局的殘壘都先站上去原殘壘位之後才開打。
 2. 每一局的最後一棒若被封殺在一壘(視同棒球第三出局)，則三壘跑壘員回本壘得分不算，記錄為三壘有殘壘。最後一棒若被封殺在二或三壘前，則壘包上先跑回本壘的跑壘員，算得分。
 3. 正式比賽打4局，若是淘汰賽滿3局時雙方相差13分(含)以上，或第四局上落後的隊伍總打席及殘壘位數量已無法追平或超越對方，則裁定提前結束。
若是循環賽，則四局全部要打完，沒有提前結束。
 4. 若四局雙方平手，第4局之殘壘人數多者獲勝。例：滿壘殘壘3名勝2名殘壘；殘壘2名勝1名殘壘。若仍相同，則比壘位多者獲勝，若仍相同，則由裁判主持猜銅板決定勝負。
 5. 場上球員換人後不可再上場，代打代跑即為換人，不可再上場，防守亦同。
 6. 每一局女生或男生至少要3人上場，換人只可換後備球員上場。
 7. 成人組打三出局換隊攻擊，壘包距離為18公尺，其他規則都一樣。
- #如有任何疑問請來電:(03)2811-889 中華民國樂樂棒球協會.E-mail:taipeichba@gmail.com

附件 3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國小師生樂樂棒球比賽

行政組報名表

紙本請寄：新北市新莊區新北大道七段 437 號 丹鳳國小學務處收

學校/機關/單位	職稱	姓名	E-Mail	手機	備註
	領隊				
	教練				
	管理				
	聯絡人				

選手資料

[illegible]

(本表如不足請自行增加欄位)

承辦人：

單位主管：

附件 4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國小師生樂樂棒球比賽申訴書

申訴事由：		糾紛發生時間：	
申訴事實：			
申訴領隊簽 名 (教練)		申訴時間	年 月 日
裁判意見		裁判簽名	
審判委員會判決：			

審判委員會召集人

簽章

附件 5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樂樂棒球比賽」體溫登記表

學校名稱：_____

量測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應於比賽當日出發前量測)

編號	姓名	☐ 額溫 ☐ 耳溫	是否有呼吸道感染之症狀	是否已就醫	編號	姓名	☐ 額溫 ☐ 耳溫	是否有呼吸道感染之症狀	是否已就醫
1			☐ 是 ☐ 否	☐ 是 ☐ 否	21			☐ 是 ☐ 否	☐ 是 ☐ 否
2			☐ 是 ☐ 否	☐ 是 ☐ 否	22			☐ 是 ☐ 否	☐ 是 ☐ 否
3			☐ 是 ☐ 否	☐ 是 ☐ 否	23			☐ 是 ☐ 否	☐ 是 ☐ 否
4			☐ 是 ☐ 否	☐ 是 ☐ 否	24			☐ 是 ☐ 否	☐ 是 ☐ 否
5			☐ 是 ☐ 否	☐ 是 ☐ 否	25			☐ 是 ☐ 否	☐ 是 ☐ 否
6			☐ 是 ☐ 否	☐ 是 ☐ 否	26			☐ 是 ☐ 否	☐ 是 ☐ 否
7			☐ 是 ☐ 否	☐ 是 ☐ 否	27			☐ 是 ☐ 否	☐ 是 ☐ 否
8			☐ 是 ☐ 否	☐ 是 ☐ 否	28			☐ 是 ☐ 否	☐ 是 ☐ 否
9			☐ 是 ☐ 否	☐ 是 ☐ 否	29			☐ 是 ☐ 否	☐ 是 ☐ 否
10			☐ 是 ☐ 否	☐ 是 ☐ 否	30			☐ 是 ☐ 否	☐ 是 ☐ 否
11			☐ 是 ☐ 否	☐ 是 ☐ 否	31			☐ 是 ☐ 否	☐ 是 ☐ 否
12			☐ 是 ☐ 否	☐ 是 ☐ 否	32			☐ 是 ☐ 否	☐ 是 ☐ 否
13			☐ 是 ☐ 否	☐ 是 ☐ 否	33			☐ 是 ☐ 否	☐ 是 ☐ 否
14			☐ 是 ☐ 否	☐ 是 ☐ 否	34			☐ 是 ☐ 否	☐ 是 ☐ 否
15			☐ 是 ☐ 否	☐ 是 ☐ 否	35			☐ 是 ☐ 否	☐ 是 ☐ 否
16			☐ 是 ☐ 否	☐ 是 ☐ 否	36			☐ 是 ☐ 否	☐ 是 ☐ 否
17			☐ 是 ☐ 否	☐ 是 ☐ 否	37			☐ 是 ☐ 否	☐ 是 ☐ 否
18			☐ 是 ☐ 否	☐ 是 ☐ 否	38			☐ 是 ☐ 否	☐ 是 ☐ 否
19			☐ 是 ☐ 否	☐ 是 ☐ 否	39			☐ 是 ☐ 否	☐ 是 ☐ 否
20			☐ 是 ☐ 否	☐ 是 ☐ 否	40			☐ 是 ☐ 否	☐ 是 ☐ 否

量測老師(教練)簽名：_____

帶隊老師(教練)簽名：_____

注意事項：

- 發燒標準：以額溫初步量測，倘額溫 ≥ 37.5 度，請以耳溫複測，若耳溫 ≥ 38 度即為發燒。
- 各校各隊進場時每日繳交當日上午體溫量測表(含帶隊人員)，未繳交者須全隊當場量測體溫始得入場，為避免耽誤賽程，請各校確實落實。
- 承、協辦學校工作人員於賽會場地出入口前隨機抽查體溫，倘有發燒、呼吸道感染之症狀且未就醫者不得入場及參賽(就醫者可出示藥單、看診收據等以資證明，於出隊前，請各隊量測人員務必自行確認隊員就醫狀況，於查驗完後勾選是否已就醫之紀錄)。
- 比賽中，倘有發燒症狀，請儘速至醫務組檢查。

參賽學校及選手健康確認書

本校參加 2023 新北市運動樂活系列活動「樂樂棒球比賽」，參賽日期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參賽人員已評估自己的健康狀況無虞，願意遵守大會一切參賽規定。

參賽學校：

帶隊老師(教練)連絡電話：

帶隊老師(教練)：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